

证券代码：838933

证券简称：嘉华汇诚

主办券商：国新证券

## 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1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7月29日以电话形式通知。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纵兴元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议案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中关村支行申请综合授信 500 万元，期限 3 年。由纵兴元先生及其配偶蔡玉玲女士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。

该关联担保金额未超出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范围，详见 2023 年 12 月 21 日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书面发出的《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纵兴元回避表决。

#### 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提请公司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14日